“浙江制造”申请需要提供的资料：

1. 《方圆标志认证申请书》；
2. 法律地位的证明（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法人授权书、组织机构代码证）；
3. 拟获证组织的资质证明或许可证复印件（法律、法规规定需要资质和许可证的行业）；
4. 商标注册证明复印件或商标授权使用证明（认证证书中表明注商标时需提供）；
5. 获证组织的有效的管理体系文件（提交按DB33/T 994.2-2014标准的职能分配表）；
6. 组织认证场所清单（两个或两个以上场所时提供）；
7. 生产/服务工艺流程示意图，主要的生产设备、设施、检测设备清单；
8. 产品结构图及原理图（适用时）；
9. 适用时，产品认证证书；
10. 适用时，产品型式检验报告；
11.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；
12. 带有产地、产值的合格供方名录；
13. 各级政府质量奖证书或证明文件；
14. 省级以上的企业技术中心或设计中心或研究院的证明；
15. 研发强度营业收入比例同比增长的证据；
16. 核心产品的专利（企业自己申请）或省级进步奖或标准创新奖；
17. 质量诚信报告；
18. 社会责任报告；
19. 产品描述+自我声明；
20. “浙江制造”自评报告。